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966号”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人民币8.22元,募集资金合计411,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0,400,964.78(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0,599,035.22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9月14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9月14日“XYZH/2020BJGX0807”号报告审验。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无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0年9月14日 余额	利息收入	2020年募集资金使用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置换前期自筹资金 投入	本期支出	手续费	
368,000,000.00	361,654.36	44,180,316.31	36,142,219.46	1,186.17	288,037,932.42

注:本期支出36,142,219.46元中包含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18,108,820.8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2020年10月，本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治南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治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的内容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范本拟订，无重大差异。按照协议的约定，本公司在上述商业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简称“专户”），集中存放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若以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者以存单方式续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形式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治南街支行	14050164530800000326	活期	1,888,476.24	30,082.67	1,918,558.91
		保本结构性存款	34,000,000.00		34,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351904428910101	活期	9,478,300.00	213,756.04	9,692,056.04
		保本结构性存款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治分行	143143789013000059459	活期	8,309,501.82	117,815.65	8,427,317.47
		保本结构性存款	104,000,000.00		104,000,000.00
合计	—	—	287,676,278.06	361,654.36	288,037,932.42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059.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42.6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42.6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爆破工程一体化服务项目	否	13,947.83	13,947.83				2022.9.22		不适用	否
2.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否	4,984.00	4,984.00				2022.5.22		不适用	否
3. 膨化硝酸铵炸药生产线扩能技改项目	否	3,152.72	3,152.72	2,390.22	2,390.22	75.81	2021.7.22		不适用	否
4. 胶状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695.35	695.35	601.86	601.86	86.55	2021.7.22		不适用	否
5. 粉状乳化炸药生产线智能化、信息化扩能改造和 14,000 吨/年现场混装多孔粒状铵油炸药生产系统改造项目	否	3,280.00	3,280.00	547.15	547.15	16.68	2021.9.22		不适用	否
6.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1,803.44	1,803.44	22.54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4,059.90	34,059.90	5,342.67	5,342.67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	34,059.90	34,059.90	5,342.67	5,342.67	—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3,539.21 万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878.82 万元,该预先投入和支付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XYZH/2020BJGX0821),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88,037,932.42 元。其中 268,000,000.00 元用于保本结构性存款,20,037,932.42 元作为活期存款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本年度投入金额”包含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 3,539.21 万元。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